

國立故宮博物院

2025 年北部院區創意導覽小志工培訓

招募簡章

壹、計畫目的

為提供學齡兒童參與博物館志願服務機會，並培育下一代公民致力服務貢獻社會精神，國立故宮博物院每年皆進行北部院區小志工招募與培訓計畫。114 年度本院將以「故宮 100 週年院慶」為主軸延伸發想，帶領學員跨越時空，認識故宮的過去與現在，與故宮一起走進未來。

「2025 年北部院區創意導覽小志工培訓」將結合寒假期間集訓課程，以及下學期自主學習創作，鼓勵學員發揮創意及巧思，向觀眾分享自己對故宮文物的認識，體驗如何擔任稱職的小志工，傳遞博物館充沛的文化能量。

貳、招募對象

- 一、 國內之公、私立小學五、六年級在學學生，限民國 101 (2012)年 9 月 2 日至民國 103 (2014)年 9 月 1 日出生，且未曾參加過本院小志工作者培訓活動者。
- 二、 對故宮文物有興趣，喜歡主動與人分享所學，樂於與群眾接觸者。
- 三、 能全程出席寒假 4 日集訓課程及 1 日成果發表，以及於期限內完成自主學習創作 4 件者。
- 四、 具能獨立參與寒假集訓課程、自主學習期間，克服學習規劃、團隊合作、膳食與交通相關事宜者。

參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 月 5 日 (星期日)止。
- 二、 請填妥以下報名資料：
 1. 報名表(附件一)，內附近期照片與學生證影本；家長同意書(附件二)；國立故宮博物院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同意書(附件三)；以上文件之掃描成 PDF 電子檔案。
 2. 一分鐘自我介紹影片檔，敘說「為什麼想成為故宮創意導小志工？」存成 MP4 或一般手機常見格式。
- 三、採電子郵件通訊報名，以上報名文件與自我介紹影片請寄至：
npm106@npm.gov.tw，信件主旨請註明 OOO(報名者姓名)報名「2025 年故宮創意導覽小志工培訓」。
- 四、本院收件後，將於 2 個工作日內，回復是否報名資料檢附齊全已報名成功、或仍需補件。若未收到本院電子郵件回復，請向主辦單位確認是否收到資料。

肆、遴選方式

本院將辦理書面審查會議，由申請者中遴選出正取 25 名，並視需要列備取人員若干名。本院得視申請人數多寡，採不足額錄取、或增額錄取。

錄取名單將於 114 年 1 月 11 日 (星期六)前，以電子郵件個別寄發錄取或備取通知，錄取名單另並公布於本院北部院區網站之最新消息 (<https://www.npm.gov.tw>)。未獲錄取者，相關申請電子檔案將於 114 年 2 月 8 日後刪除。

伍、寒假集訓課程

- 一、 日期：114 年 2 月 5 日 (星期三)至 2 月 8 日 (星期六)，為期 4 天。

- 二、 課程地點：國立故宮博物院北部院區，以第二行政大樓多功能廳為主，正館展場、兒藝中心、其他場域為輔。
- 三、 課程師資：由本院展示服務處主辦，邀集大專院校與高中志工組成工作團隊，並輔以本院資深志工、院外專業師資共同授課。
- 四、 寒假集訓課程表：詳如附錄。本院得視學員背景以及講師與課程安排需要，調整課程時間或內容。
- 五、 寒假集訓課程須知：
 1. 學員須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培訓期間學員若有無故遲到、早退或中途離席，或違反課堂紀律致影響他人學習等不符本院各項規定之情形，且屢經提醒及勸導後仍未改正者，本院得取消其培訓資格。
 2. 學員攜帶個人健保卡、文具、雨具及其他個人所需物品。本院備有飲水機，請學員自備水壺或水杯。本院正館展場、B1 多媒體室的冷氣較強，請學員務必攜帶保暖衣物。
 3. 午休時段為團體活動時間，請勿自行外出，午餐可委由工作小組統一外訂餐盒(代訂費另行收取)，學員亦可自備午餐(可微波加熱、或蒸便當)。本院將於寄發錄取通知時，進行午餐需求調查。

陸、自主學習作業

- 一、 學員應於寒假集訓結束後，依照第 4 天(2 月 8 日)學習總結時段所分派的個人自主學習作業，例如：以 3 件文物做為一個主題的文物介紹，包括 3 張投影片含圖片、3 張解說文字。
- 二、 自主學習作業應於2 月 21 日 (星期五)前以電子郵件繳交。

- 三、由本院以電子網頁形式進行線上展示。完成自主學習作業，並經工作團隊審查通過者，每項自主學習作業，取得服務學習時數 2 小時，總計可服務學習時數 8 小時。

柒、導覽服務

- 一、團體成果發表：預於 114 年 2 月 23 日 (星期日)，學員應參與全日活動，包括上午彩排及下午發表活動，屆時學員需以分組形式共同發表創意導覽服務，發表主題以第 4 天(2 月 8 日)工作坊研習內容為原則，預定於當日下午於正館 B1 多媒體室(或其他公共空間)辦理。完成服務可取得服務學習時數 8 小時。
- 二、示範導覽服務：預定於 114 年 6 月 29 日 (星期日)，屆時每位學員需以個人(或小組)形式於正館展廳(或其他公共空間)進行示範導覽服務，發表主題以 4 次自主學習內容為原則。服務時段於事前排定，本院得安排適當人數觀眾觀賞。完成服務可取得服務學習時數 4 小時。

捌、考核與結業

- 一、研習：如果學員因請假而全未程參與研習 24 小時(每日 6 小時，共 4 日)，或考核未達及格標準，本院得要求學員於 2 月 9 日至 2 月 22 日之間補課、補交作業或補考。
- 二、考核：學員應於培訓期間出席「學習回饋」活動，由工作人員進行口頭或書面考核。
- 三、若因故無法全程參與成果發表活動，本院得要求學員以錄影、作業呈現方式替代現發表，以補足服務學習時數。
- 四、學員累計取得 16 小時以上服務學習時數，本院才發給服務證明書。

玖、請假規則

- 一、 若有不可抗力因素需請假，需於請假前一天提出，病假不在此限。
- 二、 寒假集訓課程無故未到者，以曠課論，未依規定請假達 2 次以上，本院得撤銷學員培訓資格。
- 三、 集訓課程與假日服務學習期間如遇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，將依據臺北市政府及學生居住當地縣市政府所發布之停止上班、上課訊息，決定是否進行。

拾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 凡報名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本院保留保有更改內容之權利。
- 二、 如遇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本院為考量報名者安全，有權決定暫停或取消本活動，相關活動變更通知請隨時注意。
- 三、 報名者同意本院得自行或指定拍攝者將本活動之一切過程(包括但不限於活動參與者之肖像)拍攝成活動紀錄或花絮等影片或活動照片等，報名者並同意主辦單位為紀錄活動之目的，得將前述影片或照片放置於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及新聞稿等公開散佈及後續行銷之使用。如有不同意者，請勿參與本活動。

拾壹、聯絡方式

國立故宮博物院，展示服務處/第一科/賴先生

電子郵件：npm106@npm.gov.tw

附錄：寒假集訓課程表

第 1 天

2 月 5 日 (星期三)

時間	時程	內容	形式	地點
09:15 - 09:30	(15)	報到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09:30 - 10:00	30	始業式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0:00 - 11:00	60	破冰活動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1:00 - 12:00	60	主題：故宮概覽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2:00 - 13:00	(60)	休息/午餐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3:00 - 14:00	60	主題：兒藝中心	全體	兒藝中心
14:00 - 15:30	90	分站體驗活動：角色扮演	分組	正館展場 兒藝中心
15:30 - 16:00	30	分組心得報告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6:00 - 16:30	30	學習回饋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6:30 - 16:45	(15)	賦歸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
第 2 天

2 月 6 日 (星期四)

時間	時程	內容	形式	地點
09:15 - 09:30	(15)	報到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09:30 - 10:00	30	主題：故宮書畫之美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0:00 - 11:00	60	探索活動：繪畫、書法	分組	正館展場
11:00 - 12:00	60	探索活動：當期特展	分組	正館展場
12:00 - 13:00	(60)	休息/午餐	分組	午餐場地
13:00 - 13:30	30	探索活動：院景故事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3:30 - 15:30	120	分站體驗活動：角色扮演	分組	至善園
15:30 - 16:00	30	分組心得報告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6:00 - 16:30	30	學習回饋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6:30 - 16:45	(15)	賦歸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
第 3 天

2 月 7 日 (星期五)

時間	時程	內容	形式	地點
09:15 - 09:30	(15)	報到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09:30 - 10:20	50	主題：瓷器、珍玩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0:20 - 11:30	70	探索活動：珍玩、多寶閣、琺瑯	分組	正館展場
11:30 - 12:00	30	創造力開發：古今文人出門趣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2:00 - 13:00	(60)	休息/午餐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3:00 - 13:50	50	主題：銅器、玉器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3:50 - 15:30	100	分站體驗活動：角色扮演	分組	正館展場
15:30 - 16:00	30	分組心得報告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6:00 - 16:30	30	學習回饋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6:30 - 16:45	(15)	賦歸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
第 4 天

2 月 8 日 (星期六)				
時間	時程	內容	形式	地點
09:15 - 09:30	(15)	報到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09:30 - 10:00	30	創造力列車啟程：任務編組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0:00 - 12:00	120	創意導覽工作坊 1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2:00 - 13:00	60	休息/午餐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3:00 - 15:00	120	創意導覽工作坊 2	分組	第二行政大樓
15:00 - 15:50	50	學習總結：自主學習作業分派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5:50 - 16:30	40	休業式	全體	第二行政大樓
16:30 - 16:45	(15)	賦歸		第二行政大樓門口

國立故宮博物院

2025 年北部院區創意導覽小志工培訓

報名表

基本資料			
姓名 (中、英文)	_____ (中文)		請插入彩色 兩吋照片
	_____ (英文)		
出生年月日			
就讀學校 (○年○班)			
聯絡電話			
電子信箱			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
聯絡方式	行動電話： 電子信箱：		
學生證正反面或相關就學證明影本			
黏貼處			

國立故宮博物院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同意書

一、國立故宮博物院(以下稱本院)為辦理「2025 年北部院區創意導覽小志工培訓」，蒐集**報名者**個人資料，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(一)機關或單位名稱：國立故宮博物院展示服務處

(二)蒐集之目的：

1. 辦理「2025 年北部院區創意導覽小志工培訓」活動之報名資料。
2. 活動照片之拍攝及利用。
3. 圖書文獻館讀者資料管理所需。

(三)個人資料之類別：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就讀學校、聯絡電話、電子信箱、緊急聯絡人(關係、行動電話、電子信箱)、學生證或相關就學證明影本。

(四)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1. 期間：

- (1) 報名當天至各場次活動結束後 7 日。
- (2) 報名當天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

2. 地區：國立故宮博物院北部院區。

3. 對象：

- (1) **報名者**個人資料於上列利用期間內由本院展示服務處承辦人保管。
- (2) 圖書文獻館讀者資料紙本申請書及圖書館自動化系統讀者檔，

由圖書文獻館永久保存(保存年限：99 年)。

4. 方式：

- (1) 於上列利用期間屆滿後，報名但未錄取者個人資料予以銷毀。
- (2) 於上列利用期間屆滿後，本院僅保留**報名者姓名**及電子郵件信箱，部分活動則經參加人同意後另保留學校、系所及聯絡電話，其餘資料予以銷毀。
- (3) 本次活動係給予參加人資格認證，**報名者**個人資料由本院保存，當事人如於本次活動後請求刪除，本院亦可配合刪除，惟無法保存認證之資格。
- (4) 圖書文獻館讀者紙本申請書及系統讀者檔，可應讀者要求銷毀/刪除。
5. 當事人依本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詳如下列。
- 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：**
- 「當事人就其個人資料依本法規定行使之下列權利，不得預先拋棄或以特約限制之：
- 一、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二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三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四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
 - 五、請求刪除。」
6. 當事人得自由選擇提供個人資料時，不提供對其權益之影響：無法報名及參加活動。

二、報名者，於報名前/申請前已詳閱上列各項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。

報名者 簽名：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家 長 簽名：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與報名者關係：